

12720 - 衣服被污染后，应该怎么办。

the question

在正常地或匆忙地小便时，有一些尿液污染了内裤，教法对此有何规定？

- 1 – 是否当做大净，清洗全身？
 - 2 – 是否必须将内裤全部清洗，还是必须要更换内裤（每当这种情况发生时），还是只洗内裤上被污染的部分就够了？
 - 3 – 当内裤被污染以后，他应该怎样做礼拜呢？如果就这样做了礼拜，他的拜功是否能被真主接受呢？
 - 4 – 假如怀疑有一些被尿污染了的地方没有清洗到，教法是怎样规定的呢？这是否会影响拜功和小净呢？
 - 5 – 对于礼拜时内心存有怀疑的人（怀疑有一些被尿污染了的地方没有清洗到），他是否要重做礼拜？这种情况下，是否允许他诵读古兰经，触摸古兰经的册页呢？
 - 6 – 在这种情况下，有哪些事情是禁止他做的呢？
- 希望您以明确的答复解除我的疑惑。

Detailed answer

一切赞颂全归真主。

首先：

对于一个穆斯林来说，应当尽量地远离污秽，避免受到污染，由伊本·阿巴斯传述，他说：贵圣（真主的称赞、祝福与安宁属于他）当经过两座坟墓时说：“这两个人确实正在遭受刑罚，而他俩并非因重大的事情遭受刑罚，其中一个曾经诽谤他人，另外一个在小便时，不加回避。”在另一个传述中有“另外一个不顾忌小便的污染。”穆斯林圣训（做净篇/439）。

不顾忌小便的污染的意思是指，对尿的污染不加注意，不设法避免。因此，允许站立着小便的条件就是，确保尿点不会溅到衣服和身上，可参考第9790号问答。

第二：

对于问题中提到的几项：

1 – 人的衣服被污染，不需要做大净。因为那些污秽不属于破坏小净或大净的事项，破坏大净的事项是源于体内的重污秽，而破坏小净的事项是源于体内的轻污秽，衣服上沾染的污秽，不属于这一类，一个具备大小净的人，不会因为衣服上沾染的污秽，而破坏了他的大小净，而这时他应当把这些污秽清除掉。

穆斯林被命令要清除衣服上沾染的污秽，真主说：【你应当洗涤你的衣服。】古兰经盖被的人章第4节，贵圣（真主的称赞、祝福与安宁属于他）曾对经血污染衣服的情况指示道：“你先将血迹刮去，然后用水洗掉痕迹，再将它洗净，然后，就可以穿着它礼拜了。”布哈里圣训（月经篇/297），对于能够将其汲干的污物，必须先将它汲干。

2 – 清除污物的方法是水洗，直到将污秽的痕迹清除掉，如果衣服上沾染了污秽，只清洗被污染的地方即可，其它地方并不需要清洗，也不必更换衣服，如果愿意更换衣服的话，那样做也是无妨的。

3 – 至于穿着沾有污秽的衣服做礼拜教法规定，在这里，必须要知道洁净是礼拜成功的条件，如果没有将污秽清除，这样的拜功是无效的，因为，这样的拜功是穿着染有污秽的衣服完成的，也就是说他是以真主和他的使者所不允许的方式完成了拜功，不是以真主和他的使者所命令的形式，有传自贵圣（真主的称赞、祝福与安宁属于他）的确凿的圣训：“谁干了一件我们的事务所不称许的事情，则它应受排斥。”

污物污染了衣服后，有几种情况：

1 – 如果能够确定衣服上被污染的地方，就应对这里进行清洗。

2 – 估计衣服上被污染的是某一处。

3 – 不能确定被污染的位置。

第二和第三种情况，应当首先确定最有可能被污染的位置，然后，将它清洗干净。

见伊本·欧赛悯教长的《穆目塔阿》注释，2/221。

——对于些许的污秽的教法规定：

一部分学者说：任何些许的污秽也不会被豁免。

另一些学者说：些许的污秽是被豁免的，这是艾布哈尼法的意见，也是伊本泰米耶的观点，特别是这是人们经常遇到的问题，要做到不受丝毫污染是很困难的，崇高的真主说：【关于宗教事务，他未曾以任何烦难为你们的义务。】古兰经朝觐章第78节。在这个问题上，伊玛目·艾布哈尼法和伊本·泰米耶教长的观点是正确的，发生小便失禁的情况，并尽力地保持洁净后，再有些许的污染，就属于那些由于难以提防而被豁免的污秽。

见伊本·欧赛悯教长的《穆目塔阿》注释 1/382。

至于些许的限度，则以人们的习惯概念为尺度，人们习惯上认为多的，则为多，习惯上认为少的，则为少。

总之，当有尿点污染了衣服后，只需清洗被污染的地方，直到感觉污物已被除掉，一些洗不掉的污秽就属于被豁免的范畴。真主至知。

——至于不知被污秽污染的问题，有人曾问过伊本·巴兹教长， he说道：

如果直到礼拜结束后，才得知被污秽污染，他的礼拜是有效的，因为，有一次，贵圣（真主的称赞、祝福与安宁属于他）在拜中，得到杰布里勒天使的报告，告诉他在他的鞋上有污秽，他随即将其脱掉，而并没有重新做礼拜。假如在礼拜以前已经知道有污秽存在，然后忘记了清洗，就穿着它做了礼拜，直到礼拜结束后才想起来，对这种情况的断法也是一样的，他的拜功是有效的，尊大的真主说：【我们的主啊！求你不要惩罚我们，如果我们遗忘或错误。】

如果在礼拜中怀疑自己的衣服上粘有污秽，此时，他不可出拜，应把拜功完成，无论他是领拜师，还是单独礼拜者。

伊本·巴兹教长教法判例 12/396 – 397。

4 – 对于怀疑是否已将污秽清除的问题：当衣服被污物污染后，这件事已成为肯定的事实，也就是衣服的本来状态，它随着污秽的清除而消除，因此，当怀疑是否已将污秽清除时，应当以肯定的事实为准，基于事件的本来状态上，即：污秽存在，没有被清除。同样的道理适用于与此相反的事例，如果衣服本来是洁净的，然后对其是否沾染了污秽产生了怀疑，此时，事件的本来状态是衣服是洁净的，因为这是肯定的事实。

伊本·欧赛悯教长说：只要不能肯定衣服或身上染有污秽，衣服的本来状态就是洁净的，有圣训可对此加以证实，当一名男子向贵圣（真主的称赞、祝福和安宁属于他）诉说他在拜中感觉有污物排出时，贵圣告诉他：“不可出拜，直到听见声音，或闻到气味。”

如果不能肯定衣服被污染，那么，它仍维持在它本来的洁净状态下，有可能在印象中，衣服已被污染，但是，只要不能肯定，他的衣服还是本来的洁净状态。

伊本·欧赛悯教长教法判例 11/107。

5 – 在衣服被污染后，不能做的事情，仅是礼拜而已，即使他具备了大小净。除此之外其它事情，如诵读古兰经等，都是允许的。

真主至知。